

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與臺北市立體育學院整併為臺北市立大學。歷經近四年之磨合，已逐漸形成共識，展現亮點特色及相輔相成之效果。
2. 該校定位為「一所關注城市發展之綜合型大學」，以「邁向世界五百大之城市大學」為願景。目前該校已進入上海交通大學《世界大學體育學術排名》151至200名。
3. 該校以「師資培育典範」、「奪金選手重鎮」及「都會特色創新」為三大特色辦學方向，並已逐漸呈現成果。例如：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檢定通過率逐年提升，且高於全國平均通過率；世界類運動賽事共獲得46面金牌等。
4. 該校以「學術研究」、「卓越教學」、「國際化」、「產學合作」及「社區服務」五大策略主軸，落實校務發展計畫。
5. 該校每年提撥10%學費收入，用於學生獎助學金與協助弱勢學生，展現大學之社會責任。
6. 該校因應兩校整併與校區分離，進行「先重融合再求發展」與「文書整併先行，實質整併後續」等團結合作、穩定人心及激勵士氣之校務治理作法，值得肯定。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已於102年8月完成整併，然其校務治理與經營之自主性，仍有待提升。
2. 教師產學合作多侷限於市政府之官學合作，與產業界鏈結不足，對該校長期發展及校務基金之挹注，形成障礙。
3. 該校畢業生流向調查仍以教育部大專校院畢業生流向調查之結果為依據，無法有效檢核該校人才培育之成效。
4. 該校國際化業務推展部分，雖已逐步推動，然目前相關獎勵

機制與措施，仍著重於教師之研究成果，對於國際間校際交流招生之相關機制，尚有改進空間。

(三) 建議事項

1. 學術獨立發展及校務自主治理為大學最重要的核心精神，該校宜持續與臺北市政府溝通，市政府可扮演如私校董事會的角色，尊重並維持大學自主性；經費補助亦宜有長遠穩定之規劃。
2. 宜鼓勵教師成立跨領域整合團隊，與產業界進行實質產學合作，提供產業界各項研發與設計成果，拓展合作機會。
3. 宜依據適合該校學生培育目標之各類屬性，進行問卷設計及調查，以落實人才培育目標之檢核，做為教學改善之依據。
4. 該校國際化之推動，宜朝鼓勵教師及學生投入國際化之交流參訪，制訂相關獎勵措施、提撥適當獎學金與規劃全英語授課，讓外籍生有誘因申請就讀該校，提升師生之國際移動力。

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能依據校務發展計畫及特色，規劃人力、資源、空間、學習環境、經費預算及外部支援，發展師培典範、奪金重鎮及都會創新三大特色辦學方向，並落實執行。
2. 該校能自訂確保教師教學及學術生涯發展之機制，並落實執行，其中領航教師制度、專業社群及新進教師減授教學時數等作法，對教師成長具支持與輔導效果。
3. 該校能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地圖、總整課程、畢業門檻及預警輔導等措施，達到評估學生學習及發展之管理機制。
4. 該校建置有學生適性發展輔導、教學及課程助理、師資生與

運動績優生檢核及輔導機制，並能落實推動。

5. 該校透過師培專業、運動指導及學生社團，深入社區服務，擴展學生學習場域，展現敦親睦鄰之社會責任。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於 102 學年度整併完成，惟行政及學術組織人力消長與綜合效益評估方面，尚待加強。
2. 師培典範、奪金重鎮及都會創新為該校三大特色辦學方向，惟部分系所及教師專業非隸屬所訂之辦學方向，恐影響系所發展、教師專業成長、課程規劃與資源分配。
3. 該校雖訂有教師多元升等機制，然目前尚無教師以教學實務升等，落實教師多元升等之機制有待提升。

(三) 建議事項

1. 宜針對經費、教學、研究（含產學合作成果等）、行政與學術組織架構、服務成效及學生入學率等，進行綜合效益評估與檢討，必要時進行行政與學術組織調整，研擬改善策略。
2. 宜加強辦學方向理念之宣導與溝通，尋求共識，明確教師專業隸屬，以利系所發展、教師專業成長、課程規劃及資源分配。
3. 宜積極推動教師教學實務升等之方式，落實教師學術生涯發展機制，並針對體育成就升等訂定明確之指標或標準。

三、辦學成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辦理小教、幼教、特幼、特小及特中 5 項師資培育類科，為全國培育最多師培類科之學校。102 學年度整併後，利用師資培育之優勢，逐年提升全校教師檢定通過率，尤其幼教與資優 2 類教師檢定通過率接近 100%。

2. 該校努力爭取公費師資生之培育，名額逐年增加與成長，102 至 104 學年度分別為 29 人、60 人及 95 人，符應師培典範大學之學校自我定位。
3. 該校多項體育代表隊與運動選手於國內表現優良。自 102 學年度以來，於世界賽事獲獎牌數計有 160 面，而於全大運獲獎牌數達 257 面，表現突出。
4. 該校「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定期公告校務、財務（學校收入支出分析、學雜費與就學補助）及其他重要資訊，有助於提升該校向互動關係人公開相關資訊之成效。
5. 該校能利用校務成果報告，公布各類校務資訊，向校外互動關係人傳遞理念，展現校務治理和成效。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校推動跨領域學習，培養多元專業知能，訂有「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學生跨學制選課要點」及「校際選課要點」，惟在該校目前跨領域學習的架構下，102 至 104 學年度完成並取得輔系、雙主修及學程之學生分別為 104 人、104 人及 103 人，無明顯提升，僅占畢業人數 10%。
2. 該校「教學意見調查表暨輔導實施要點」中，針對需接受輔導教師的評量方式以「所有授課科目調查有效問卷分數之總平均」為評量標準，此易忽視單一教學評量不佳之科目而未能進行改善。
3. 102 至 105 學年度上學期來訪的外國交換生人數分別為 22、29、39、33、44、54、61 位，雖已逐年增加，但人數仍嫌不足。

（三）建議事項

1. 宜進一步審慎考量降低學程學分數之要求、跨領域學程學分之採計等，或設置非師培類就業導向之學程，以促進學生跨

領域學習。

2. 「教學意見調查表暨輔導實施要點」除對「所有授課科目調查有效問卷分數之總平均」進行檢核外，宜加入單一科目教學意見評量分數過低之檢核機制，以協助教師改進教學，提升教學品質。
3. 宜配合政府政策，多爭取各項相關計畫之資源，並與現有交換生之各國外大學多加互動。

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依其特色已建立校務發展計畫、各級委員會、內控小組、經費稽核、校務評鑑及各項管考會議，並依檢核結果進行改善。
2. 該校在創新教學方面，包括實施學習輔導、學用合一與畢業門檻等措施，以確保學生學習成效。
3. 在永續發展方面，該校已成立校務研究（IR）辦公室，蒐集外部回饋資訊，對學生學習、教師教學與課程組織等面向進行檢討改善，以達永續發展之目的。
4. 該校已依規定建立相關制度維護教職員及學生權益，自 102 學年度整併以來，未發生教師及職員申訴事件。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財源過度依靠市政府補助，財源收入多元性不足。
2. 該校之創新作為規劃與作法，目前已有初步之成效，例如：i-Voting 網路投票系統及呼應學校發展特色之「臺北主題通識特色課程」，然相關創新項目，仍有強化空間。
3. 該校雖自 104 年已成立校務研究（IR）辦公室，然目前僅針對「教師」、「課程」及「學生」三面向進行分析，且教師

與課程面向偏向統計數字呈現，未見 IR 分析結果回饋校務策略調整之成效，未能與該校自我定位及發展策略，建立密切之正向連結。

4. 教師英文授課學分數加計 0.5 倍，誘因不足，故 103 至 105 學年度英文授課課程數少，無法有效吸引更多外籍生來校就讀，影響「國際化」的推動。
5. 國際化為該校目前主要校務發展方向，然國際學位生及非學位生人數，仍有相當成長空間。
6. 該校「校務發展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要點」所訂支應項目多依政府機關規定辦理，未能有效發揮校務基金財務鬆綁之效應。
7. 該校經常性營運收支現金面，維持收支平衡，102 至 104 年度尚有 3 億元左右賸餘，然未能針對賸餘之經費進行有效規劃與運用。

(三) 建議事項

1. 在市政府財政困難與政策限縮狀況下，財務規劃宜及早因應，可善用自身優良條件，並配合外在環境需求，發展永續之財源。例如：在 5 項自籌收入範圍內，增加場館收入、加強各類型推廣教育（尤其在運動與藝術等特色專長方面）及拓展產學合作等方向努力，並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下設財務小組討論增加財源之方式。
2. 宜經由不同層級之相關會議，共同思考可為該校帶來正向影響之整體創新作為，例如：創新的制度、跨域學程、特色課程及夥伴合作方式等。
3. 宜加速落實 IR 分析之執行及回饋，可再擴大執行之面向，針對該校定位及發展策略全面檢視，並隨時考核與檢討發展策略，以發揮校務研究之成效，進而落實該校之定位與發展策

略。

4. 宜進一步激勵教師投入英文授課，可考慮發放英語授課獎勵金，增加英文授課數量，有助吸引國際生來校就讀。
5. 宜鼓勵相關學院與學系踴躍申請國際碩士班，增加國際生來校就讀之人數，達成「國際化」之發展方向。
6. 宜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16條規定：學校應審酌校務基金自籌能力及校務發展需求，建立有效之管控機制，訂定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定憑辦，以增加自籌收入及俾便彈性運用。
7. 在不影響教學品質下，宜累積足數更新或汰換資本性支出之賸餘，並配合校務發展擬定長期財務規劃，累積永續發展所需之財務資源。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